

今天是復活節，是記念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得勝死亡的日子。另外，上主日我們很開心能夠見證 14 位弟兄姊妹接受水禮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歸入主的名下，並能夠與他們同領聖餐，承諾在基督的愛中接待和扶持他們，實在是十分難得。這些事都讓我回想到自己是在 1992 年的復活節接受水禮，雖然已經是 30 多年前的事，但當日受浸的過程、第一次領聖餐、與弟兄姊妹拍照留念的片段，仍然深深印在我腦海中。更重要的是，這一切並不只是屬於當年的往事，而是讓我們在每天的生活中仍然能夠經歷主耶穌復活的大能。

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」並不是一個口號，而是生命上徹底的改變。死，是向罪死，就是不再服於罪的權勢下，不被罪所轄制，一個向罪死了的人也不會對罪有任何反應。雖然我們受洗之後，仍然會面對著很多引誘和試探，但我們要清楚知道我們的身分已經改變了，我們是屬於主，而不是屬於罪，我們可以靠著主拒絕這些引誘和試探，好叫我們不要在罪中生活，卻要從罪裡得著釋放、得著自由。

活，是向神活，就是以神作我們生命的主，在祂裡面成為新造的人，正如羅馬書 6:4 所言：「所以，我們藉着洗禮歸入死，和他一同埋葬，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，像基督藉着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。」從前我們不懂得神的話，也背離神的心意，如今我們卻要藉著神的話並聖靈的幫助，除去我們的老我，並要穿上新人，在生活上有著新生的樣式。若果從前是貪心自利，如今學習慷慨施予；若果從前是脾氣暴躁，如今學習溫和柔順；若果從前是驕傲自大，如今學習謙卑順服。不論你是剛接受洗禮，或已經受洗了好一段日子，只要你願意宣認主耶穌復活的大能，每天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這生命的改變仍然可以在你身上發生。